

证券代码：838218

证券简称：津之源

主办券商：财富证券

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介绍

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1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。会议通知于召开前10天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送。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李辉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议案的基本情况和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湖南旺龙食品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拟以102万元收购湖南旺龙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旺龙食品”）51.00%股权。同时，旺龙食品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00万元，由公司自筹资金153万元对旺龙食品进行增资。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，公司持有旺龙食品51.00%股权，旺龙食品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数0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1、议案内容：原经营范围：食品生产；食品制售（包括冷饮、热饮、爆米花及其他小食）；烘焙食品制造（现场制售）；散装食品现场制售；食品的研发；食品加工技术咨询；食品生产技术转让；食品、冷冻食品、预包装食品、建材、装饰材料、农副产品、服装、保健用品、文化用品、五金产品、陶瓷、玻璃器皿、化工产品的销售；糖果、巧克力、糕点、面包、速冻食品、饼干及其他焙烤食品的制造；糕点、糖果及糖、散装食品、日用百货的批发；糕点、面包、百货、日杂的零售；食品的互联网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拟变更为：食品生产；食品制售（包括冷饮、热饮、爆米花及其他小食）；烘焙食品制造（现场制售）；散装食品现场制售；食品的研发；食品加工技术咨询；食品生产技术转让；食品、冷冻食品、预包装食品、建材、装饰材料、农副产品、服装、保健用品、文化用品、五金产品、陶瓷、玻璃器皿、化工产品、文具用品、果品及蔬菜的销售；农产品初级、水果和坚果、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、水产品冷冻、蔬菜的加工；乳制品销售、生产；糖果、巧克力、糕点、面包、速冻食品、饼干及其他焙烤食品的制造；收购农副产品；糕点、糖果及糖、散装食品、日用百货的批发；糕点、面包、百货、日杂的零售；农产品、食品的互联网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1、议案内容：

原章程第二章第十五条公司的经营范围：食品生产；食品制售（包括冷饮、热饮、爆米花及其他小食）；烘焙食品制造（现场制售）；散装食品现场制售；食品的研发；食品加工技术咨询；食品生产技术转让；食品、冷冻食品、预包装食品、建材、装饰材料、农副产品、服装、保健用品、文化用品、五金产品、陶瓷、玻璃器皿、化工产品的销售；糖果、巧克力、糕点、面包、速冻食品、饼干及其他焙烤食品的制造；糕点、糖果及糖、散装食品、日用百货的批发；糕点、面包、百货、日杂的零售；食品的互联网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现修改为：第二章第十五条公司的经营范围：拟变更为：食品生产；食品制售（包括冷饮、热饮、爆米花及其他小食）；烘焙食品制造（现场制售）；散装食品现场制售；食品的研发；食品加工技术咨询；食品生产技术转让；食品、冷冻食品、预包装食品、建材、装饰材料、农副产品、服装、保健用品、文化用品、五金产品、陶瓷、玻璃器皿、化工产品、文具用品、果品及蔬菜的销售；农产品初级、水果和坚果、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、水产品冷冻、蔬菜的加工；乳制品销售、生产；糖果、巧克力、糕点、面包、速冻食品、饼干及其

他焙烤食品的制造；收购农副产品；糕点、糖果及糖、散装食品、日用百货的批发；糕点、面包、百货、日杂的零售；农产品、食品的互联网销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变更后的章程中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津之源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3 日